

郑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文件

郑政办〔2018〕23号

郑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印发中国（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郑州片区 2018年改革创新试点任务分解表的通知

市人民政府有关部门，各有关单位：

为落实《国务院关于印发中国（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总体方案的通知》（国发〔2017〕17号）《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中国（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豫政〔2017〕12号）和《中国（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国（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郑州片区实施方案的通知》（豫自贸办〔2017〕15号），明确2018年度中国（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郑州片区（以下简称郑州片区）的各项工作

任务，现将《中国（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郑州片区 2018 年改革创新试点任务分解表》（以下简称《2018 年改革创新试点任务分解表》）印发给你们，并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各牵头部门要根据《2018 年改革创新试点任务分解表》确定的 2018 年必须完成、2018 年持续推进并有所突破及持续推进的改革创新试点事项，制定本部门的具体实施方案，确保相关改革事项按要求推进，同时要建立工作台账，实行月报制度。对 2017 年已完成或有所突破的改革创新试点事项，除一次性事项外，需常态化、持续性或深入推进的事项，各相关部门要继续抓好工作落实并在月报中报送 2018 年工作推进情况（包括进展情况、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和预计完成时间）。

二、郑州片区管委会要落实联席会议工作机制，跟踪改革创新任务实施情况，协调解决推进中的问题。

三、郑州片区管委会会同有关部门对各责任部门承担的工作任务进行督促检查，对《2018 年改革创新试点任务分解表》落实情况进行跟踪评估并适时通报。

四、本通知及相关附件电子版请自行至郑州片区管委会发文邮箱 zpzqfw@126.com 下载，密码：zpzq3567，联系人：孙琼，0371—67880013。请各部门于每月第一个工作日报送改革创新试点任务工作台账，报送的台账请加盖单位公章后将纸质版扫描为 PDF 文档连同相关 Word 文档发送至郑州片区管委会收文邮箱 zpzqsw@126.com。

附件：中国（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郑州片区 2018 年改革创新试点任务分解表

2018 年 3 月 1 日

主办：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管委会 督办：市政府办公厅六处

抄送：市委各部门，郑州警备区。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市政协办公厅，市法院，市检察院。

郑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18年3月2日印发

